

104 學年度「機電實作專題成果展」活動辦法

依據本系學士班總結性課程施行細則，本系於 103 學年度利用總結性課程之先修「機電實作專題研討(一/二)」試辦機電實務專案，依原規劃應於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舉辦成果展覽及評審作業，以期許學生於畢業前具備機械實務操作訓練，訓練學生團隊合作及計畫管理之能力，將所學之原理統整到專題實作研討過程中。

本成果展覽由本系大四進行專題同學參與，展示方式不限於傳統之書面作品報告，更歡迎實物作品展示。

(一) 成果展覽報名收件：

1. 專題成果展構想書，報名收件時間：104 年 9 月 1 日~ 104 年 9 月 20 日

收件地點：系辦公室。

2. 構想書格式：

首頁首行為專題成果展構想書題目，內容以 1000~3000 字圖文為主，構想書格式(上限 4 頁)，需包含：題目、作者資訊、摘要、本文、致謝、參考文獻等。以 A4 紙張直式橫打，每頁需加註頁碼，提供 PDF 檔。

(1) 字型：中文使用標楷體，英文使用 Times New Roman。

(2) 題目：中(英)文題目，粗體，18 點字體。

(3) 作者資訊：14 點字體需包含：學生姓名、學號、指導教授。

(4) 摘要：12 點字體，不得超過 200 字為原則。

(5) 本文：內容可自由發揮或依動機及目的、研究內容、結果與討論之順序撰寫。

(6) 致謝：合作單位或其他協助人士，如有必要請列於致謝。

(7) 參考文獻。

(二) 海報與作品成果展示

1. 海報展示時間：104 年 10 月 5 日至 7 日

地點：機電大樓 3 樓休息區

2. 進行方式：

(1) 海報製作：參賽者必須將專題成果依照本系公佈之格式製作，內容務求距離一公尺可以清楚觀看為原則。

(2) 作品展示：參賽者如有專題研究作品可供展示，請於展示期間置於海報前，以充分說明專題成果。

(3) 海報及作品展示之相關規定將於日後另行公布。

(三) 委員評選：

1. 口頭報告日期：104 年 10 月 7 日(得視時間調整)

地點：工 EN 3021

主要作品呈現：海報、作品展示及口頭報告

2. 進行方式：每組時間 10 分鐘，包含 6-7 分口頭報告，並有 3 分鐘以上時間回答問題。

3. 評分項目：將針對口頭報告之表達能力及問題探討能力進行評分，評分項目包含包括儀態、投影片內容、表達能力、時間控制及回答問題。

4. 評審方式

由本系三至五位教授擔任委員進行評審工作，並選出優秀團隊進行公開頒獎表揚。

(四)獎勵方式如下：

1. 金牌獎：一組、發給獎狀及獎金 1 萬 5 千元整。
2. 銀牌獎：一組、發給獎狀及獎金 1 萬元整。
3. 銅牌獎：一組、發給獎狀及獎金 5 仟元整。
4. 佳作：以二組為原則、發給獎狀及獎金 3 仟元整。
5. 得獎者之指導教授，另頒發獎狀。
6. 上述獎項視作品內容得從缺。

(五)活動時程

活動	時間	工作項目
公告時程	104 年 6 月 24 日	時程確定後於本系網頁最新消息公告。
報名參展及 構想書收件	104 年 9 月 1 日至 104 年 9 月 20 日	請向系辦報名及繳件
海報、作品展 示	104 年 10 月 5 日至 104 年 10 月 7 日	在本系 3 樓休息區展示
作品評選 (口頭報告)	104 年 10 月 7 日	由本系三至五位教授擔任委員進行評審工 作。
頒獎	104 年 10 月系務會	於系務會議中公開表揚

(六)將研究成果寫成學士論文的格式(或各研討會要求投稿格式)投稿至各學術研討會
本項鼓勵參加，完成者學士論文成績+10分(最高至 A+)。